

山东同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工作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山东同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战略规划调整，暂不设立独立董事工作岗位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公司将取消独立董事及已制订的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等相关制度，其他制度规则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条款同步取消施行。

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工作制度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同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0月24日